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18-015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因工作人员疏忽，现对《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中以下内容进行更正，更正情况如下：

一、《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中“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更正前：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9,060,195.51	-182,533,176.11	69.32%

更正后：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9,060,195.51	-182,533,176.11	-69.32%

二、《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第四节 财务报表”之“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345,945,981.76	659,018,862.95
结算备付金	345,945,981.76	659,018,862.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350.00	
衍生金融资产	-31,350.00			
应收票据			127,438,069.82	166,354,708.15
应收账款	127,438,069.82	166,354,708.15	925,876,887.74	786,064,900.57
预付款项	925,876,887.74	786,064,900.57	49,678,301.24	32,094,195.41
应收保费	49,678,301.24	32,094,195.41		
应收利息			1,963,972.75	765,753.43
应收股利	1,963,972.75	765,753.43		

三、《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第四节 财务报表”之“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8,422.28	76,170.53	268,422.28	76,170.5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8,422.28	76,170.53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8,422.28	76,170.53	268,422.28	76,170.53
6.其他				

除以上更正以外，《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中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对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经营结果没有影响。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18-010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白宝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庞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10,200,599.91	532,810,684.31	1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278,901.60	2,794,286.8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294,602.50	-2,055,007.31	-1,52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9,060,195.51	-182,533,176.11	-69.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0.11%	-1.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14,649,474.05	3,463,003,951.14	-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86,643,196.03	2,615,653,675.35	-1.1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064.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4,063.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31,351.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811.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448.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3,013.07	
合计	4,015,700.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9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白宝鲲	境内自然人	35.39%	113,789,676	113,789,676		
闫桂林	境内自然人	8.78%	28,215,135	28,215,135		
陈平	境内自然人	7.43%	23,874,345	23,874,345		
白宝萍	境内自然人	7.43%	23,874,345	23,874,345		
王晓丽	境内自然人	4.05%	13,022,370	13,022,37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5,051,220	0		
东莞市坚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4,964,956	4,964,956		
东莞市幸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4,964,956	4,964,956		
白宝鹏	境内自然人	1.50%	4,823,100	4,823,100		
殷建忠	境内自然人	1.13%	3,617,325	3,617,325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5,051,220	人民币普通股	5,051,22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2,311,926	人民币普通股	2,311,926
金鹰基金－民生银行－金鹰温氏筠业灵活配置3号资产管理计划	1,162,650	人民币普通股	1,162,65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美满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6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9,100
大连通和投资有限公司－通和进取十二期私募投资基金	1,001,232	人民币普通股	1,001,232
周东海	812,598	人民币普通股	812,598
陆烟	801,500	人民币普通股	801,500
姚志刚	6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633,100
彭松华	559,850	人民币普通股	559,850
许进华	474,4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白宝鲲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白宝鲲与白宝萍为兄妹关系，白宝鲲与白宝鹏为兄弟关系，白宝鲲的弟弟白宝鹏的配偶为陈平之妹；殷建忠配偶之父与白宝鲲之父系兄弟关系。白宝鲲实际控制坚信实业、幸源实业。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期初数减少47.51%，主要系支付货款及投资款增加所致；

2、预付款项较期初数增加54.79%，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3、应收利息较期初数增加156.48%，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计提收益所致；

4、长期股权投资期初数增加263.81%，主要系公司增加对外投资所致；

5、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数增加112.69%，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采购款增加所致；

6、应付票据较期初数减少43.43%%，主要系票据到期支付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数减少47.04%，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计提的年终奖所致；

8、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50.61%，主要系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损失所致；

9、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31.40%，主要系公司经营性投入增加所致；

1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9.32%，主要系本期支付材料采购款及经营性业务增加所致；

1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02.57%，主要系增加投资支付所致；

1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98.91%，主要系收回以前期间支付的保函保证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80.00%	至	-30.00%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033.82	至	7,118.36
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169.0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新产品和新市场的投入，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增长较快仍在维持一段的时间； 2、建筑五金行业处于一个集中度快速提高的时期，市场价格竞争较为激烈； 3、众多新产品在培育期内收入增长迅速，预计第二季度销售收入仍保持较好的增长，但需弥补第一季度亏损，净利润累计值较去年同期预计有较大下降幅度。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0.00	-31,350.00	0.00	0.00	0.00	0.00	-31,350.00	自有资金
合计	0.00	-31,350.00	0.00	0.00	0.00	0.00	-31,350.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股票代码：600086　　股票简称：东方金钰　　公告编号：临2018-40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大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大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实业”）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24,132,94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1.42%，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8年4月27日，公司接到大股东兴龙实业通知，兴龙实业于2018年4月26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22%）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前期融资提供补充质押。质押期限自2018年4月26日起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相关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止2018年4月27日，兴龙实业合计质押其持有本公司419,532,942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98.92%，占公司总股本的31.08%。

二、公司大股东的质押情况

兴龙实业本次股份质押系对前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供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兴龙实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目前暂未发现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本次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上述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会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景观　　公告编号：2017-035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号--建筑》的相关规定，现将2018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第一季度新中标及签订项目的数量、合计金额情况

2018年1月至3月，公司及子公司新中标项目8项，合计金额为人民币804,716,374.50元。新中标项目合同中，园林绿化生态工程施工业务合同5项，规划设计类业务合同3项。

2018年1月至3月，公司及子公司新签订项目合同6项，合计项目金额为人民币323,726,142.93元，与去年同期（2017年1-3月）相比增长3,031.87%。新签订项目合同中，园林绿化生态工程施工业务合同3项，规划设计类业务合同3项。

二、本年累计新中标及签订项目的数量及合计金额

2018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新中标项目9项，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304,716,374.50元。新中标项目合同中，园林绿化生态工程施工业务合同6项，规划设计类业务合同3项。

2018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新签订项目合同6项，合计金额为人民币323,726,142.93元，与去年同期（2017年1-4月）相比增长857.58%，新签订项目合同中，园林绿化生态工程施工业务合同3项，规划设计类业务合同3项。

上述合同均在执行中。

特此公告。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18-033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工程业务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等相关规定，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如下：

一、公司合同总体情况

	数量	金额(万美元)
2018年第一季度新签项目合同	3	7,408.66
截至2018年3月31日累计已签约未完工项目合同	48	1,427,226.94
其中：		
已签约尚未生效项目合同	19	858,255.76
已生效正在执行项目合同	29	568,971.18
已中标尚未签约项目合同	0	0.00

二、重大项目情况

1、2018年第一季度新签重大项目情况

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未签署项目金额占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30%以上的重大项目。

2、2018年第一季度在执行重大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业务模式	项目情况
缅甸蒙育瓦莱比塘铜矿项目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合同	7.0亿美元	EPC，即工程总承包模式，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工作	详见公司2011年9月28日披露的《缅甸蒙育瓦莱比塘铜矿项目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公告》。
巴基斯坦拉合尔轨道交通橙线项目出口代理合同	16.26亿美元	同上	详见公司2015年12月24日披露的《公司与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签订巴基斯坦拉合尔轨道交通橙线项目出口代理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数据与公司未来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18-149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一致行动人变更名称及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宁波吉乾合赢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赢投资”）的通知，该公司变更名称及经营范围，近日已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手续，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1、名称：宁波吉乾合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同济路227号18-2-17室

4、执行事务合伙人：陈宝祥

5、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0日

6、合伙期限：2011年12月20日至长期

7、经营范围：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未经金融部门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变更名称及经营范围对公司生产经营没有影响，未改变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赢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8,714,6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

陈宝康先生、陈宝芳先生、陈宝祥先生、合赢投资、绍兴越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04,554,0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3%。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18-025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运电路”）机构股东无锡天翼正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天翼”）持有公司股份23,790,4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210%。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且于2018年4月26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无锡天翼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不超过11,895,216.5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9605%（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减持方式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世运电路总股本的1%；减持方式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世运电路总股本的2%。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无锡天翼出具的《关于减持所持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无锡天翼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3,790,433	5.9210%	IPO前取得：23,790,43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无锡天翼	不超过：11895216.5股	不超过：2.9605%	2018/5/23 ～ 2018/11/2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1,895,216.5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1,895,216.5股	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15.08元/股。（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世运电路首次公开发行前向无锡天翼发行的股份	基金出资人资金需求

大宗交易减持区间为2018/5/7-2018/11/6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否

(二)(二)

(一)无锡天翼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无锡天翼在世运电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

1、股份锁定承诺：自世运电路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告书、及公告编号为“2018-015”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股东做出的承诺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如下：

公司股东无锡天翼作为世运电路首次公开发行前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公司首发上市后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如下：“无锡天翼在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单位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两年内，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以下条件：

（1）减持前提：在锁定期内，本单位不存在违反本单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

（2）减持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减持数量：锁定期满后第1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无锡天翼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锁定期满后第2 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无锡天翼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

（5）减持期限：应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应提前3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并在6个月内完成股份减持。”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无锡天翼根据基金出资人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无锡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无锡天翼承诺：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股东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奥瑞）　　2018-临044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18-临042）。由于工作人员疏忽，通知中的网络投票时间和股权登记日的时间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5月18日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本公司同时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供股东进行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18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17日下午15:00至2017年5月18日下午15:00。

7.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15日

更正后：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5月18日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本公司同时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供股东进行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18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17日下午15:00至2018年5月18日下午15:00。

7.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15日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股东大会通知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奥瑞）　　2018-临045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后)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5月18日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本公司同时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供股东进行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18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17日下午15:00至2018年5月18日下午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现场会议地点：北京朝阳区建外大街永安东里8号华彬大厦六层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15日

8.出席本次会议对象

（1） 截止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有权出席本次会议；

（2）有权出席和表决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普通决议事项：

1.《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9.《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2.《关于制定〈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特别决议事项：

14.《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对于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公告》、《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2017年年度报告》、《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以及《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时，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披露计票结果。

独立董事就上述相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通知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就2017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与本通知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2.00	《关于制定〈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

四、本次会议的现场会议登记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股东登记表（请见附件三）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出席会议时请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

2.登记时间：

现场登记时间：2018年5月18日8:30～9:30。

采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需在2018年5月17日16:30之前（含当日）送达至公司。

3.登记地点：

现场登记地点：北京朝阳区建外大街永安东里8号华彬大厦六层会议室。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北京朝阳区建外大街永安东里8号华彬大厦六层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100022，并请注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五、本次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人及方式：

联系人：石丽娜、王宁

联系电话：010-8521 1915

传真：010-8528 9512

电子邮箱：zqb@orgpackaging.com

2.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一）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01，投票简称：奥瑞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17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18日下午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证件号码：），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的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大会”）。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大会结束。

委托权限

受托人在会议现场作出投票选择的权限为：

1、受托人独立投票：□

2、委托人指示投票：□（如选择该选项的，委托人应当对于每一项议案的投票决定作出明确指示，在如下表格中勾选“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项，不得多选；对某一议案不进行选择视为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2.00	《关于制定〈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其他有效证件号：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数（股）：

自然人委托人签字：

法人委托人盖章：

法人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身份证号/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

受托人(签字)：

年月日

附件三：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住所	
身份证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注）	
是否委托代理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传真	
联系地址与邮编	

（注：截至2018年5月15日收市时）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年月日